

#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8-G3-18770-GXYL

项目名称：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  
系统建设项目采购

采购单位：桂林旅游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3日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8
一、总  则 .....	11
二、招标文件 .....	1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4
四、开  标 .....	20
五、资格审查 .....	20
六、评  标 .....	21
七、中标和合同 .....	23
八、其他事项 .....	2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3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9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	40
投标文件组成 .....	41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桂林旅游学院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采购项目名称：**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建设项目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8-G3-18770-GXYL **代理编号：**YLGLG20184003-Q  
 三、**采购内容（具体内容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采购预算（人民币）：壹佰叁拾万元整（¥1300000.00）**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建设项目	1	项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四、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 本项目为服务项目，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六、供应商网上报名要求：

潜在供应商可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gzy.guilin.cn>）以登录或注册方式完成网上报名。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及邮购。

报名时间：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下午 17：30 分止

#### 七、招标文件售价及获取：

1. 发售时间：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下午 17：30 分止
2. 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本¥250.00，售后不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需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guilin.cn>）

完成网上报名后，于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并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同时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gzy.guilin.cn>）打印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

#### 八、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13000.00）（须足额交纳）。**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9 月 5 日** 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guilin.cn>）自行查看。**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并到达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银行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

####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9 月 5 日** 上午 10 时 30 分

投标人应于 **2018 年 9 月 5 日** 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30 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18 年 9 月 5 日** 上午 10 时 30 分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十一、网上查询地址

[www.cccp.gov.cn](http://www.ccc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gxzfeg.gov.cn](http://www.gxzfe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yunlong.cn](http://www.gxyunlong.cn)（云之龙集团网）、<http://ggzy.guilin.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十二、联系事项

1. 采购单位名称：桂林旅游学院

联系人：谭明罡 联系电话：0773-3691052

地址：广西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良丰路 26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蒋艳梅、何涛 联系电话：0773-2887388 2887399 传真：0773-2889218

联系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

3. 监督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电话：0771-5331544

十三、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

**附件：采购需求**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3 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2. 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本项目为服务项目，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二、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一）广西旅游数据中心大数据集成项目将完成全区游客用户的信令数据采集、存储，完成互联网爬虫数据的采集；基于通信信令数据与互联网数据完成全域旅游行业的数仓建设与加工处理；同时大数据中心将具备基本的大数据基础设施与运维服务工作，旅游数据中心的大数据平台将具备初步雏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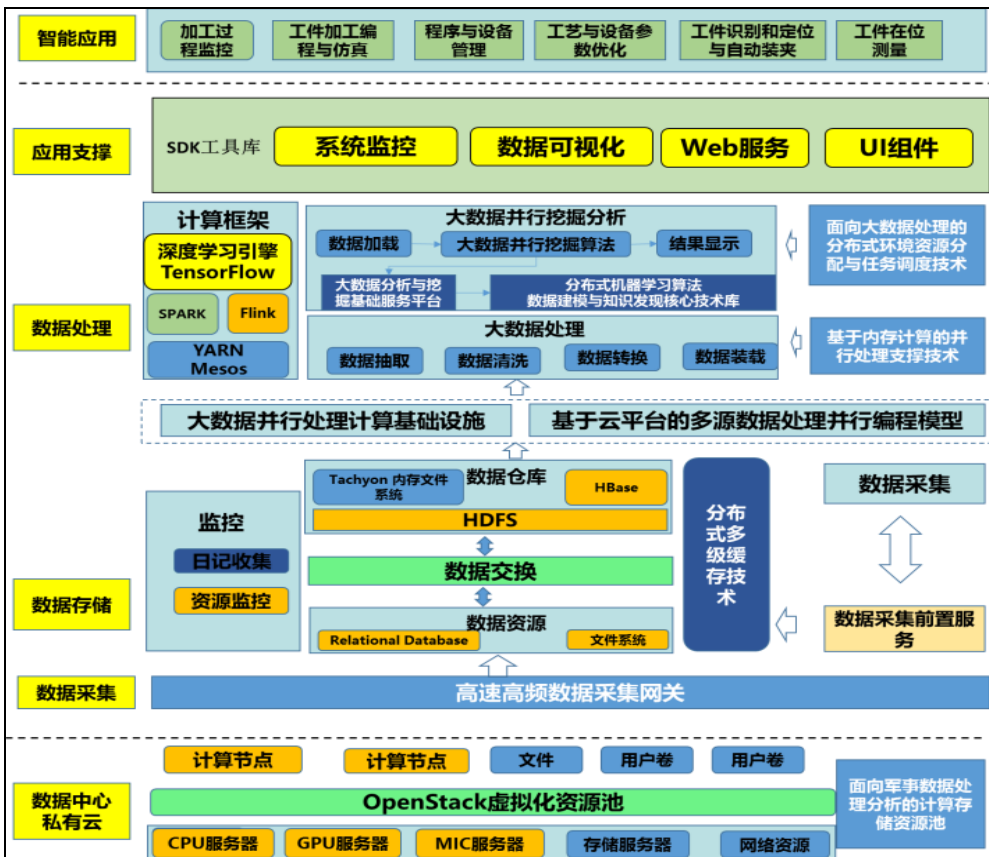
#### （二）项目业务需求：

本项目需要采集通信运营商信令实时数据、互联网数据（包括但不限于 OTA 数据、电商商品数据、社交媒体数据等）等数据，通过对数据挖掘分析实现智慧旅游大数据建模；同时需要建设全区 POI 旅游热点数据库。

#### （三）大数据集成大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

##### 1. 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核心能力建设要求

（1）根据实际的业务需求，要求大数据中心平台可以提供包括云存储、大数据智能和云计算在内的核心云能力，帮助采购人打造更为全面优质的技术支撑和服务，助力采购人的业务价值最大化。



- (2) 实现多源非结构化数据采集和收集机制。
- (3) 实时高度抽象的数据统一表示。
- (4) 实现高可靠的系统性能保障。
- (5) 实现云化统一管理。
- (6) 实现海量实时数据处理。
- (7) 实现多维度异构数据实时采集。
- (8) 多维度异构数据关联。

(9) 实现基于 CloudStack 或 OpenStack 虚拟机环境搭建，可以有效对云平台计算资源实时监控和调度管理。

(10) 实现支持关系型数据库数据和 NOSQL、文件系统各种存储介质数据的统一抽象表示，能方便集成 HDFS\Redis\Hbase\NFS\CEFH 等存储介质，封装基于 MapReduce/ Spark RDD 的数据并行处理过程，向上提供统一透明的数据访问接口。

(11) 实现实时数据统计分析，提供类 SQL 语言的数据查询接口，允许用户自定义查询条件和组合，支持用户对作业的高并发性透明，提供对任务运行状况的实现监控。

(12) 实现数据存储云服务，统一抽象数据集，是底层关系型数据库数据和 NOSQL、文件系统各种存储介质数据的统一抽象表示。

- (13) 实现封装 Spark 环境上下文，查询字段和链接字符串等基础信息。
- (14) 实现封装 JavaRDD 抽象数据集，统一的 JSON 格式的规格化的数据，便于上层的分析。
- (15) 实现提供多种接口，支持 NOSQL 和关系型数据库的查询，多种介质的数据输入。
- (16) 实现支持多介质：HDFS、Hbase、MySQL、Redis、LocalFile 等存储介质。

## 2. 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应用层建设要求

(1) 自动化部署：可提供完整的 Hadoop 版本的自动化部署，通过图线化界面实现大规模 hadoop 集群的快速部署，能大幅提高系统实施的工作效率，并且实现集群配置的统一管理与维护。

(2) 数据源管理：可通过数据源管理界面方便的定义包括 Oracle、Mysql、DB2 等传统关系数据库、Nosql 数据库、Gbase、GP 等 MPP 数据库的连接信息，实现数据源的统一管理与维护。

(3) 任务编排：需要系统提供图形化的任务流程定义界面，用户以拖拉和配置的方式，从“工具箱”中将流程节点拖动到流程设计器的画板上，并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对流程节点进行配置。

(4) 系统监控运维：可提供可视化的系统监控运维模块，对系统的所有管理节点和数据节点进行全方位的监控，对运行在系统之上的业务 job 进行全方位的监控。

(5) 系统及数据安全：

- ① 需要从网络、系统、应用、数据层面提供安全防护能力，包括网络层的防火墙、IDS 等安全设备；
- ② 需要满足相关法律及法规对信息化系统和自有数据安全的全部法规和规定；
- ③ 需要针对操作系统的人员进行权限控制和分配；
- ④ 需要针对具体的自有数据进行相关数据加密和保护措施。

(6) 系统可靠性：需要针对系统的承载和访问等进行可靠性设计，保证在非不可抗力情况下系统都可以稳定运行。

(7) 大数据可视化。

(8) 大数据平台的基础培训及文档，大数据可视实现 WEB 端为政府旅游监管部门提供科学的旅游行业发展综合分析服务应用。实现如下功能：

- ① 游客总览统计分析：游客量统计分析；
- ② 游客从哪里来：客源地统计；
- ③ 什么样的游客喜欢来旅游：游客属性统计分析；
- ④ 游客如何来：交通出行方式统计分析；

- ⑤游客逗留多久：游客逗留时长统计分析；
- ⑥游客喜欢去哪玩：景区热度排名统计分析；
- ⑦哪里的游客喜欢来这玩：景区客源地统计分析；
- ⑧什么样的游客喜欢来这玩：景区游客属性统计分析；
- ⑨景区客流趋势指南：景区游客量趋势统计分析；
- ⑩游客喜欢住哪里：酒店接待量排名统计分析；
- ⑪哪里的游客喜欢来这住：酒店客源地统计分析；
- ⑫什么样的游客喜欢住这：酒店住客属性统计分析；
- ⑬酒店入住客流趋势指南：酒店住客量入住趋势统计分析；
- ⑭游客喜欢去哪消费：消费商圈统计分析；
- ⑮旅游舆情监测：舆情监测统计分析；
- ⑯旅游投诉情况：旅游投诉统计分析；
- ⑰旅游资源概览：旅游资源统计分析；
- ⑱游客手机行为特征：游客手机行为统计分析。

### 3. 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交付要求

（1）大数据平台的基础培训及技术文档：平台实施完成后，需对数据中心相关技术人员进行不低于 40 小时每人的大数据平台基础培训。提交完整的项目实施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列明平台使用的模块清单，模块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模块功能详解，API 接口的技术文档，常见问题的原因及处理程序等。本项目需要交付无封装可编译的项目全套源码，并在主要代码上添加注释。

交付物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可运行的系统软件安装包；
- ②数据源代码；
- ③软件配置的初始化数据（迁移、补录后的数据，权限等）；
- ④接口及其规范；
- ⑤软件开发过程各阶段产生的过程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档：

交付物名称	介质形式
《项目工作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项目进度计划》	电子/纸介质
《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系统概要设计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操作手册》	电子/纸介质
《测试报告》	电子/纸介质
《系统安装部署和维护手册》	电子/纸介质
《系统测试方案与计划》	电子/纸介质
《系统试运行报告》	电子/纸介质
《系统验收报告》	电子/纸介质

（2）本项目运维要求：

基于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需要提供一系列维护工作。其中包含基础设施平台软件维护、支撑平台硬件性能监控与测试、数据维护、数据分析和应用培训等系列维护工作，同时要求现场必须配备专业的日常维护、数据分析人员支撑，具体人员要求如下：

职位	数量	任职要求	工作时间
系统运维工程师	≥1人	1.针对基础设施进行日常维护和故障处理； 2.针对大数据基础设施平台进行日常维护和结构处理； 3.针对日常业务运营所需要的平台资源进行评估和维护； 4.针对数据中心中的数据进行日常维护和监测；	7×24小时

运维交付物要求如下：

- ①质量保障方案；
- ②质量检查工作方案；
- ③移交运维方案；
- ④问题管理规范；
- ⑤数据维护规范；
- ⑥质量检查工作报告；
- ⑦问题和数据维护统计分析周报；
- ⑧问题和数据维护统计分析月报。

### 三、服务要求

#### 1. 服务要求：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系统免费运维服务期不得少于2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计算）。

#### (2) 技术服务要求：

- ①提供7×12免费电话（传真）技术支持服务（响应时间小于1小时）；故障解决时间小于4小时。
- ②超过免费维护期外的服务费用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按服务方案约定。

#### 2. 培训要求

(1) 培训方式：集中授课、现场演示和辅助操作。

#### (2) 培训主要面向的对象：

①运行管理培训：为了使采购人的相关人员掌握有关应用系统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故障处理、日常测试和维护等工作的目的，应进行系统的技术培训，以保证所建设的系统能够正常、安全、平稳地运行。

②使用培训：对采购人的相关人员的用户进行应用系统使用培训，掌握平台的使用。

### 四、交付使用期及地点：

1. 交付使用期：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18年9月20日前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2. 项目实施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完成本系统的开发、安装调试且达到功能需求、完成业务系统对接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80%；项目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价款的20%（无息）。

**六、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容，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及服务方案：**

(1)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包含对本项目的理解（含对本项目业务及需求、所需要的数据源、要求实现内容等的理解）；项目建设技术方案【包含设计目标；建设方案【结合本项目要求，提供①对通信指令数据的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②对互联网数据（包括但不限于OTA数据、电商商品数据、社交媒体数据等）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③对POI旅游热点数据库采集方式】；本系统重点、要点、关键技术；设计方案对系统业务量、数据量的设计等】；

(2) 服务方案：包含拟投入运维服务团队人员、服务保障承诺及相应措施、系统免费维护升级期之外的年维护方案及费用等。

**注：**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条款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1	项目名称：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建设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18-G3-18770-GXYL
5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9.2	<p>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p> <p>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p>（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4）事实依据；</p> <p>（5）必要的法律依据；</p> <p>（6）提出质疑的日期。</p> <p>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蒋艳梅 何涛，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p>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6.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7.1	<p><b>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13000.00）（须足额交纳）。</b></p> <p>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b>2018 年 9 月 5 日</b> 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ggzy.guilin.cn">http://ggzy.guilin.cn</a>）自行查看。<b>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并到达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银行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b></p>
17.2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无息）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五个工作日内，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转账方式退还。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9.2	<b>投标文件份数：</b> 投标文件应当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顺序编制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19.6	<b>投标人公章：</b>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9.7	<b>投标人的签字：</b>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20.2.1	<b>投标截止时间：</b> 2018年9月5日上午10时30分； <b>投标地点：</b> 投标人应于2018年9月5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2.1	<b>开标时间及地点：</b> <b>开标时间：</b> 2018年9月5日上午10时30分； <b>开标地点：</b>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4.4	<b>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查询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b> <b>查询渠道：</b>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b>查询起止时间：</b> 2015年9月5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b>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b>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b>信用信息使用规则：</b>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9.2	<b>评标办法：</b> 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7.1	<b>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b> 按中标金额的5%。 <b>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b> 转账或电汇形式。 <b>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b> 开户名称：桂林旅游学院；开户银行：农行桂林分行分分钟支行；银行账号：20206701040007333。中标供应商须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条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金

	额、递交方式直接转入桂林旅游学院指定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8.1	<b>签订合同时间：</b>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中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向采购人出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9	<b>政府采购合同存档及公告：</b> 中标人应于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40.1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以费率1.1%位基数下浮20%，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即：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金额×1.1%×（1-20%）】。
40.5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项目名称：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建设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18-G3-18770-GXYL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单位。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建设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2.7 实质性要求：**“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条款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

###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被授权人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被授权人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必须用原件，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6.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8.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8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9. 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详见“附表1”）。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投诉书”格式详见“附表2”）。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蒋艳梅 何涛，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25号3楼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公开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3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13.1 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4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2.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投标人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

会保障资金。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的信用查询页面打印文件；

4.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13.2 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3.2.1 报价文件【第1、2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3.2.2 商务文件【第1至3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 产品销售许可证；

6. 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

7. 投标人2016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且无不良记录[以签订的项目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格式见附件）；

8. 其他证明文件（产品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2017年以来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9.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0. 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

11.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2.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3.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4. 投标人情况介绍。

13.2.3 技术文件【第1至4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包含对本项目的理解（含对本项目业务及需求、所需要的数据来源、要求实现内容等的理解）；项目建设技术方案{包含设计目标；建设方案【结合本项

目要求，提出①对通信信令数据的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②对互联网数据（包括但不限于 OTA 数据、电商商品数据、社交媒体数据等）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③对 POI 旅游热点数据库采集方式】；本系统重点、要点、关键技术；设计方案对系统业务量、数据量的设计等}（格式见附件）；

**3. 服务方案（包含运维服务团队人员架构、服务保障承诺及相应措施、系统免费维护升级期之外的年维护方案及费用等）（格式见附件）；**

**4. “采购需求”内有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6.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7. 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8.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

9.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10.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服务优惠等方面（格式见附件）；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12.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注：①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提供且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②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声明书、商务响应表、授权委托书、技术响应表、项目实施技术方案、服务方案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被授权人签字），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相关签字盖章要求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3.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 投标文件电子版（如有）。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可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4.1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开标一览表、技术响应表、服务方案。

14.2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1份。

14.3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14.4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总价包干（包含提供本次服务范围的所有成本、税金、利润等），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完成本招标项目必须的但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报价的费用，并认为此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6.2 未中标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6.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13000.00）（须足额交纳）。**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8年9月5日**上午10时30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guilin.cn>）自行查看。**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并到达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银行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

17.2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无息）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转账方式退还。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份数

19.1 **投标文件装订：**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9.2 **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文件应当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顺序编制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19.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被授权人签字，投标人应写全称。

19.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6 **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9.7 **投标人的签字：**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 20. 投标文件的包封、提交、修改和撤回

### 20.1 投标文件的包封：

20.1.1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被授权人签字，以示密封。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

20.1.2 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0.2 投标文件的提交

20.2.1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9 月 5 日上午 10 时 30 分；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 2018 年 9 月 5 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30 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0.2.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 20.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1.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1.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交付使用期、系统免费运维服务期、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0)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3) 投标人未就所投本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21.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与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3) 投标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 21.4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开 标

### 22. 开标准备

#### 2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18 年 9 月 5 日上午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2.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23.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

(3) 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4) 检查文件：由各投标人检查各自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密封完整性、无明显拆封痕迹）；

(5) 经投标人确认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外包装；

(6) 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的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折扣（如有）；

(7)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8)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9) 开标会议结束。

## 五、资格审查

###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式，

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4）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7）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24.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查询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2015年9月5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4.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标

### 25.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含5人）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6. 评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7. 评标程序

#### 27.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 27.2 澄清补正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7.3 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8. 评委表决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9.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9.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9.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30. 投标文件修正

30.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 31.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七、中标和合同

3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3.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4.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5.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36.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 37. 履约保证金

37.1 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按中标金额的 5%。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开户名称：桂林旅游学院；开户银行：农行桂林分行分分钟支行；银行账号：20206701040007333。中标供应商须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条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直接转入桂林旅游学院指定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7.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7.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免费维护、或级满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向乙方返还剩余保证金（无息）。

37.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 38. 签订合同

38.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中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向采购人出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8.3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8.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8.5 验收证明存档：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中标人应于交货验收合格后将一份《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表3）副本交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39. 政府采购合同存档及公告

中标人应于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 八、其他事项

### 40. 其他事项

40.1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以费率 1.1% 位基数下浮 20%，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即：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金额×1.1%×（1-20%）】。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40.2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用于邮购招标文件、交纳投标保证金及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

40.3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

40.4 支付方式：采购人自行支付。

40.5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附表 1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_\_\_\_\_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地址：\_\_\_\_\_ 邮编：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

地址：\_\_\_\_\_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3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二、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 1. 价格分.....30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该产品的评标报价=该产品的投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30分

#### 2.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分.....3分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情况进行独立评审，并按如下计分方式确定得分：

（1）基本分

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得基本分1分。

（2）正偏离得分

技术参数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响应表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有效的证明材料），经评委独立评审确定的，每优于一项得0.5分，最多得2分。

#### 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分.....18分

（1）评委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6分）

①对本项目业务理解的准确性；需求分析思路、层次的清晰明确程度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并在（0.2~2分）之间给予相应独立打分。

②对本项目所需要的数据源的理解清晰程度，对数据源的获取和分析理解准确性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并在（0.2~2分）之间给予相应独立打分。

③对本项目要求实现内容的理解清晰程度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并在（0.2~2分）之间给予相应独立打分。

（2）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建设技术方案：（12分）

①对投标人提供的设计目标内容的明确性；设计目标内容技术架构及数据模型设计、结构层次划分、技术路线的清晰程度、系统功能架构及与实现智慧旅游相关业务内容的科学性等方面内容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并在（0.2~2分）之间给予相应独立打分。

②对投标人提供的建设方案【结合本项目要求，提供：a.对通信信令数据的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b.对互联网数据（包括但不限于OTA数据、电商商品数据、社交媒体数据等）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c.对POI旅游热点数据库采集方式】内容的准确性（0.2~2）、时效性（0.2~2）、可靠性（0.2~2）等方面内容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并相应打分。

③对投标人提供的本系统重点、要点、关键技术内容的可行性等方面内容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并在（0.2~2分）之间给予相应独立打分。

④对投标人提供的对本项目系统业务量、数据量设计内容的科学性、可保证响应时间和系统性能的可行性等方面内容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并在（0.2~2分）之间给予相应独立打分。

**4. 履约能力分.....40分**

（1）投标人具备通信运营商信令实时数据及DPI分析处理能力，并且同时具有成熟的相关软件（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5分。

（2）投标人具备成熟的运营商O+B域数据的智慧旅游大数据相关模型（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是项目实施案例证明），得5分。

（3）投标人具备与通信运营商对接O+B域数据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的（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是项目实施案例证明），得5分。

（4）投标人具备基于hadoop开源智慧旅游大数据平台开发及维护能力（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是项目实施案例证明），得4分。

（5）投标人具备建设POI旅游数据库及维护运营能力（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是项目实施案例证明），得6分。

（6）投标人具备设计、规划旅游官微优化升级能力，并且有成熟产品和实施案例（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4分。

（7）投标人具备通信运营商信令数据、互联网数据等多维度异构数据采集、处理的能力（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是项目实施案例证明），得5分。

（8）投标人具有成型的大数据中心可视化监控运维产品，并满足本项目相应业务需求的（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3分。

（9）投标人自2016年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业绩且无不良记录[以签订的项目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否则将不予评审]，得3分。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上午10时30分后在规定时间内（具体时间以评标委员会通知为准）就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能力分”相关材料复印件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对应原件进行核查，未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原件核查的或者提供的原件与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材料复印件不一致的，相应不予得分。**

**5. 服务方案分.....4分**

（1）基本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的，得基本分1分。

（2）在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服务要求的基础上，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含运维服务团队人员架构、服务保障承诺及相应措施、系统免费维护升级期之外的年维护方案及费用等）内容的：①科学性（0.5~1.5分）；②针对性（0.5~1.5分）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独立评审形成书面材料，并给予相应独立打分。

**6. 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5分**

(1) 属于财政部现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的产品（提供有效证明复印件），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 0~1.0 分；

(2) 属于财政部现行《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提供有效证明复印件），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 0~1.0 分；非节能、环保产品的不得分；

(3) 认定为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的得 3 分。

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 号）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招标总金额的 80%以上（含）。

**7. 综合得分=1+2+3+4+5+6**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商为中标供应商。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递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四、其他**

1.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公布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3. 采购代理机构或现场监督人员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和纠正。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作出处理。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桂林旅游学院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招 标 编 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项目一览表

(1) 项目内容：大数据集成基础设施平台与运维服务系统建设项目采购 1 项。

(2) 标的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应综合考虑总价包干（包含提供本次服务范围的所有成本、税金、利润等），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在合同实施时，甲方将不予支付完成本招标项目必须的但乙方没有列入报价的费用，并认为此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投标文件的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应符合货物说明书所列之标准并具备相应之功能，满足乙方在投标/投标文件中作出的质量承诺和甲方对项目的总体功能要求，若上述标准之间出现差异，须遵循最严格的标准执行。如果合同涉及的采购设备属于进口设备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基于本合同的履行取得并使用标的产品，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否则，甲方有权解除/部分解除本合同，并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第 2 款约定追究乙方相应的违约责任。甲方确认与服务有关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版权、设计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知识产权”），均应告知甲方，并且应完全由甲方所有，但甲方在履行本协议前所有的或根据适用的法律不可转让的知识产权除外。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如有），或在交付合同标的产品的同时向甲方提供使用产品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或自用于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用途。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产品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如有），或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符合实际运输需要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

质量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等有关技术资料。

2. 产品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负责产品物运输，产品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产品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产品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4. 乙方须在产品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做好接货准备。否则，因通知不及时造成初步验收延迟并由此导致逾期交付的，乙方须依约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使用期：要求于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系统免费运维服务期：      年。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有关技术资料交付给甲方，产品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附随材料补齐前视为货物未完成初步验收及交付，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乙方须依约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产品交甲方，清单交付前视为产品未完成初步验收及交付，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乙方须依约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 甲方应当及时组织到货初步验收及安装调试后的最终验收：

5.1 到货初步验收：标的货物送达指定位置后，甲、乙双方应及时进行初步验收，即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对产品外观、包装、数量、附随文件等表面状况进行核对查验。如甲方在初步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存在表面问题或不符合合同规定，应当场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及时更换或补齐至合格产品，若因此造成产品逾期交付的，乙方须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1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初步验收合格，应由甲方现场代表签字确认；标的产品通过初步验收并不排除乙方因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质量问题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5.2 调试后最终验收：在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申请甲方共同进行最终验收，乙方申请验收期限届满后逾期超过七个工作日甲方不组织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最终验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并以此作为最终验收凭证。

5.3 验收时乙方应当与甲方共同在场，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最终验收无法进行的，视为最终验收不合格，若因此造成产品逾期交付的，乙方须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1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4 验收费用已涵盖于合同价款中由乙方承担，甲方垫付部分可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抵减相应金额。

5.5 主要交付成果物

5.5.1 在软件产品提交后和项目完成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详细设计资料及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连同软件源代码等相关文档交付甲方，并做出向甲方进行技术转移的方案和策略。乙方提供的交付物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可运行的系统软件安装包；
- (2) 数据源代码；
- (3) 软件配置的初始化数据（迁移、补录后的数据，权限等）；
- (4) 接口及其规范；
- (5) 软件系统开发过程各阶段产生的过程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档：

交付物名称	介质形式
《项目工作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项目进度计划》	电子/纸介质
《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系统概要设计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电子/纸介质
《操作手册》	电子/纸介质
《测试报告》	电子/纸介质
《系统安装部署和维护手册》	电子/纸介质
《系统测试方案与计划》	电子/纸介质
《系统试运行报告》	电子/纸介质
《系统验收报告》	电子/纸介质

5.5.2 运维交付物要求如下：

- (1) 质量保障方案
- (2) 质量检查工作方案
- (3) 移交运维方案
- (4) 问题管理规范
- (5) 数据维护规范

6. 甲方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7. 甲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8. 最终验收前，乙方须自行负责标的产品的保管；最终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应共同签署移交凭证，乙方正式将安装调试合格后的标的产品交付甲方使用，标的产品于移交完成后的损毁灭失风险（除质保相关约定部分外）转移由甲方承担。

## 第六条 安装、调试和培训

1. 安装、调试工期：\_\_\_\_日，自甲方通知安装、调试开工的日期起算。

2. 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安装、调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 安装、调试期间，乙方除须完成标的产品的安装、调试使之符合最终验收要求外，还负责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产品使用、操作、维护等相关培训，保证甲方人员掌握合同标的产品的性能、设置，能独立实现对产品的正确使用、操作，能够对货物进行一般的维护。

4. 安装调试过程中，乙方负责对施工场地噪音、环保的管理，严格遵守甲方的施工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监督人员的管理。

5. 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按需要设置施工安全防护设施，并做好安全、防护设施的维修，乙方在安装施工过程中发生若造成乙方施工人员、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6. 乙方应做好施工现场管线及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不得破坏非工作必要外的原有设施、装修，如有破坏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7. 安装、调试及培训费用已涵盖于合同价款中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除了本合同已有约定外，乙方还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方案》，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如各约定 / 规定存在冲突，以质保要求较高者为准。

2. 产品免费保修（维护、升级）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且双方共同签署移交凭证之日起，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且不少于采购要求的时限计算免费保修期限。免费保修（维护、升级）期内，乙方须提供全免费的技术支持、软件升级、上门维修和保养服务，对于非甲方人为原因损坏（不包括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需要维修或更换部件的，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包括差旅费、邮寄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配件费等）；对于由于甲方人为损坏、不可抗力原因（如雷击、洪涝等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以及免费保修期结束后的维修，只能收取维修所需配件物料的成本费用。接到故障通知后，乙方的技术工程师须于 3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如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须立即免费提供不低于所投产品配置的备用货物供甲方正常使用。否则，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 / 另行购买同等货物以供正常使用，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免费保修期外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3. 标的货物免费保修期内，若经维修或更换零部件 1 次仍达不到技术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自主选择按以下办法处理：

（1）产品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即全部 / 部分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就退货货物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同时应承担因合同全部 / 部分解除所产生的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检验费等。

4. 保修期满后，乙方负责对所供产品进行终身维护，并承诺只收取维修所需配件物料的成本费用。

5.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 付款方式：

完成本系统的开发、安装调试且达到功能需求、完成业务系统对接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80%；项目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20%（无息）。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本合同总额 5 % 的履约保证金。

2. 标的产品验收合格且移交甲方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化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且不存在质保争议的情况下，甲方于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剩余质量保证金（无息）。

3. 本合同签订后，质保期限届满前，若乙方出现任何违约行为依约须承担违约责任的，甲方有权自履约保证金（或质保金）中直接扣减相应数额。本合同有效期内，若履约保证金（或质保金）剩余数额不足初始数额的 50%，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及时补足，每逾期一日，应按未补足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

##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产品 / 安装、调试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按未如约交付 / 未如约安装、调试完成产品相应的合同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 / 部分解除本合同，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并按解除部分合同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提供的产品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或面临该等风险的，除须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 / 部分解除本合同，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并按解除部分合同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除须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维修费外，还须按照本合同合计金额 1% / 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标的产品在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限期内采取无偿修复、补偿损失、减少价款或更换标的产品的方式进行整改，乙方未能在限期内按要求完成整改的，同时，甲方有权解除 / 部分解除本合同，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货款，按解除部分合同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此外，若因标的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5.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乙方若出现任何违约情形，且经甲方催告限期内未予整改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 支付违约金；若逾期超过 10 日，甲方有权解除 / 部分解除本合同，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并按解除部分合同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6. 若因乙方违约须承担违约责任的，甲方有权自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和 / 或应付货款中予以直接扣减，不足另补。

7. 若任一方出现违约情形，除须依约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由此给相对方造成的律师费等合理费用损失。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三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产品质量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且依约足额支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或遇变更，由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署补充协议予以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甲乙双方应确保本合同项下预留通讯信息真实有效，如遇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相对方，否则由此产生的负面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服务方案；

4. 中标通知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组成：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商务技术文件
  - （一）报价文件
  - （二）商务文件
  - （三）技术文件

##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资格证明文件【第 1 至 4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投标人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的信用查询页面打印文件；

4.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附件：4.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格式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	备注
1				
2				
3				
.....				

注：

- 1.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2.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打印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3.附各股东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年\_\_\_月\_\_\_日

注：“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二、商务技术文件

**注：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一）报价文件

**报价文件【第 1、2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1.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  
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邮箱：                    ；

办公电话：                     传真：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标人（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投标函”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函（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中标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 （二）商务文件

### **商务文件【第 1 至 3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 产品销售许可证；
6. 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
7.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且无不良记录[以签订的项目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格式见附件）；
8. 其他证明文件（产品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 2017 年以来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9.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0. 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
11.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2.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3.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4. 投标人情况介绍。

附件：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 投标声明书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_\_\_\_\_。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投标声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3.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委托时必须提供）**

附件：4.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项目实施地点			
付款条件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商务响应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7.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且无不良记录 [以签订的项目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  
（格式见附件）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 报告	用户 评价	

**附：签订的项目合同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工业产品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

### （三）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第 1 至 4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包含对本项目的理解（含对本项目业务及需求、所需要的数据源、要求实现内容等的理解）；项目建设技术方案【包含设计目标；建设方案【结合本项目要求，提出①对通信信令数据的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②对互联网数据（包括但不限于 OTA 数据、电商商品数据、社交媒体数据等）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③对 POI 旅游热点数据库采集方式】；本系统重点、要点、关键技术；设计方案对系统业务量、数据量的设计等】（格式见附件）；**

**3. 服务方案：包含拟投入运维服务团队人员、服务保障承诺及相应措施、系统免费维护升级期之外的年维护方案及费用等（格式见附件）；**

**4. “采购需求”内有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6.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7. 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8.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

9.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10.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服务优惠等方面（格式见附件）；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12.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附件：1. 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项号	服务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投标技术参数性能指标承诺）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要求逐项对应填报投标服务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承诺，并在“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情况时应详细填写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技术响应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2.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包含对本项目的理解（含对本项目业务及需求、所需要的数据源、要求实现内容等的理解）；项目建设技术方案（包含设计目标；建设方案【结合本项目要求，提出①对通信信令数据的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②对互联网数据（包括但不限于 OTA 数据、电商商品数据、社交媒体数据等）采集方式、处理方式、建模方式；③对 POI 旅游热点数据库采集方式】；本系统重点、要点、关键技术；设计方案对系统业务量、数据量的设计等）；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3. 服务方案：包含拟投入运维服务团队人员、服务保障承诺及相应措施、系统免费维护升级期之外的年维护方案及费用等（格式见附件）；

服务方案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服务方案”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10. 服务优惠表格式

**服务优惠表**

序号	优惠内容	单价	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